关于积极参加“我为‘十三五’规划

建言献策活动”的通知

全体员工：

根据河北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关于在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中开展“我为‘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的通知--冀直工〔2015〕38号文件的相关要求，现组织大家积极为我省“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并于2015年9月17日前报至综合办公室。

附：河北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关于在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中开展“我为‘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的通知

 2015年9月10日

河北省直属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

关于在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中开展

“我为‘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的通知

冀直工〔2015〕38号

各厅局直属机关工会，各集团公司工会，各基层工会：

   “十三五”时期是我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战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期，是全面推进法治河北建设的关键期。编制好“十三五”规划，对协调推进我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具有重要意义。为充分调动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干部职工参与为“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的积极性，省直工会决定，在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中开展“我为’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省直各级工会组织要充分认识开展建言献策活动的重大意义，坚持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河北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作为基本遵循，科学建言，积极献策，真正把这项活动作为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过程，作为把握机遇、共谋发展的载体，作为发挥工会职能作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实际行动，周密组织，广泛发动，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活动主题

  建言“十三五”，共筑中国梦

   三、活动内容

   1、站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高度，放眼全局，着眼长远，积极谋划我省“十三五”期间的战略目标、战略思路、战略任务、战略举措，突出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2、围绕我省面临的发展形势、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创新驱动战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扩大开放、转型升级与结构调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服务业和文化产业发展、创新社会治理、治理大气污染、推进党的建设等各个方面，认真学习，深入调研，用心思考。

   3、在发挥工会职能作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方面，包括工会组织如何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顺应职工群众新期待，紧紧围绕“把大事做到位、善事做精准、要事做规范、有影响的事做成品牌”的工作思路，组织和引导广大职工深入调查研究，积极探索、创新工会组织发挥职能作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体制机制，努力为推动河北创新发展、实现绿色崛起作出新贡献。

   四、时间步骤

   从2015年8月31日开始到9月25日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认真学习，广泛发动（8月31日-9月5日）。省直工会就开展建言献策活动进行部署，省直各级工会组织要认真学习，周密部署，切实做好组织发动工作。

   第二阶段，广开渠道，建言献策（9月6日—9月20日）。各级工会组织要把建言献策活动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切实发挥好组织协调作用，与有关部门密切配合，组织精干力量，加强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同时，要充分发挥工人先锋号、创新工作室和劳动模范的带头作用，力求范围广泛，重点突出，把价值大、分量重的意见建议征集上来，为我省“十三五”规划编制更加符合中央要求、更加符合河北实际、更加符合人民意愿作出积极贡献。

   各厅局直属机关工会、各集团公司工会、各基层工会至少推荐一条有内容、有思考、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于9月20日前报省直工会。联系人：李菲；联系电话;87803121；邮箱：szghbgs@sina.cn。

第三阶段，梳理汇总，搞好总结（9月15日—9月25日）。省直工会集中力量，组成由有关领导、专家组成评议小组，对征集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认真归纳总结，对具有战略性、前瞻性、针对性、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省直工会将及时上报省直工委，并由省直工委呈报省委、省政府领导及有关部门。

对于开展活动广泛、征集的建议和意见件数多、质量高的有关工会，省直工会将给予一定经费支持，并将把开展建言献策情况，纳入工会年度考核内容，作为评先评优的重要依据。

   五、有关要求

   为我省“十三五”规划建言献策，是省直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的重大责任。省直各级工会组织一定要高度重视，把建言献策活动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工作，把开展建言献策活动与劳动竞赛、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紧密结合起来，与推动当前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积极宣传，广泛发动，确保活动取得丰硕成果。

                                河北省直属机关工会

                                 2015年8月28日